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最低定投金额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7 月 10 日起，将旗下所有已开通基金定投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单笔基金定投的最低申请金额由原来的 100 元调整为 10 元。若定投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若定投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或理财债券型基金，需遵循该基金的相关限制。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定投各基金的，须遵守本公司设定的最低定投金额限制。

各基金代销机构设置的最低定投金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最低定投金额，但可以等于或高于该最低定投金额。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定投各基金的，须遵循代销机构所设定的最低定投金额的限制，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本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0 日